

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家長會

103 學年度第 1 次家長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3 年 11 月 4 日下午 7 時。

二、地點：上海宴餐廳。

三、出席人員：(如簽到單)。

四、主 席：楊會長小瑛

記錄：謝素玉

五、校長致詞：

今天是永平高中家長會新卸任會長交接一個非常重要的日子，在這充滿溫馨的晚會，非常歡迎基金會董事長、校長姐姐及歷任會長的熱烈出席，使永平擁有非常重要的資產，例如基金會長期挹注並支持各項活動、會議、國際教育等推動事宜；又如校長姐姐用心深耕開創各項典範工作；再如歷任家長會長熱心參與並無私貢獻地出錢出力，在在均顯示學校三要素學生、老師與家長的密切關聯性，非常感謝卸任謝會長過去一年辛苦地付出，同樣地，我們也期待未來一年新任楊會長繼續發揚光大。

六、謝前會長致詞：

今天帶著喜悅的心情出席這個團圓的晚會，過去一年感謝家長會所有委員及校長姐姐的協助與支持，由於您們的通力合作，現在得以順利將會長的棒子繼續傳承下去，今後也將以感恩的心持續關心永平，讓永平一直發光發熱，謝謝大家。

七、楊會長致詞：

非常榮幸有這個機會接任會長職務，這是個任重道遠的工作。長久以來永平一直是個既溫馨又感動的大家庭，只要您肯付出及參與，就可以體會幸福與快樂的滋味，所以未來的一年裡，衷心期盼在座的伙伴，繼續秉持以往的熱情多多支持與協助，真心付出我們善良的愛心與耐心，讓永平學子獲得更多關心，不斷向上提升，祝福各位身體健康、閤家平安。

八、頒發會長、副會長、常務委員、委員當選證書。

九、業務計畫報告及經費概算：通過。(詳見會議資料)

十、討論事項：

(一)：推選代表參與本學年度校務活動及各項委員會會議，提請 討論。

決 議：推選各項委員會與會代表，名單如下表：

103 學年度家長會參與會議及活動分配表

項次	工作項目	承辦處室	工作職掌	開會時間	家長會代表列席方式	推選與會代表
一	出席校務會議	總務處	議決校務發展與校園規畫、重要工作計畫及章則等	每學期召開 1 次常會	全體家長委員	

項次	工作項目	承辦處室	工作職掌	開會時間	家長會代表列席方式	推選與會代表
二	出席教師評審委員會	人事室	關於教師聘任審查及聘期訂定、教師解聘等審議、教師資遣認定、違反教師法規之評議事項	有事實發生即得召開，次數不一定、機動性強。	家長代表 1 人	楊小瑛會長
三	出席國、高中部課程發展委員會	教務處	考量學校、社區、家長期望及學生需要，結合資源發展學校本位課程，並審慎規劃全校總體課程計畫。	每年舉行四次，每學期兩次，開會時間另行通知。	國中、高中家長代表各 1 人	國中： 董玉琪委員 高中： 林蓓如副會長
四	考場服務- 1、大學學測、指考。 2、國中教育會考	教務處	協助考生服務事宜。	1、學測 2/1-2/2 指考 7/1~7/3。 2、教育會考 5/16~5/17	國、高中家長代表	國三委員 高三委員
五	協助國一新 生報到事宜	教務處	協助新生家長及學生了解相關資訊。新生報到當日協助指引。	每學年一次 約 6 月底。	國中家長代表 3-5 人	夏明橋常委 陳金珊委員 林蓓如副會長 翁雅昭委員
六	贊助並出席 師生美展	教務處	學校重要活動全體動員出席	美展時間另行通知	全體家長委員	
七	贊助並出席 畢業美展	教務處	學校重要活動全體動員出席	每學年一次 約 5 月底至 6 月中旬	全體家長委員	
八	出席大學繁 星校內推薦 委員會	教務處	參與繁星推薦工作	每年 11 至隔 年 3 月	高中家長代表 1 人 (避免高三家長代表)	陳富美委員
九	出席導師遴 選委員會	學務處	1、修正導師遴選辦法。 2、參與導師遴選會議	1、遇提出修正案時。 2、6 月份。	家長代表 1 人	楊小瑛會長
十	出席學生獎 懲委員會暨 學生申訴評 議委員會	學務處	瞭解學生的表現，加強學生自治、自律、自重之待人處事態度，保障學生	遇案必要時 或收受申訴 一個月內召 開。	獎懲家長代表 3 人 申訴家長代表 3 人	獎懲： 林虞庭常委 麥錦筠委員 張富勝常委

項次	工作項目	承辦處室	工作職掌	開會時間	家長會代表列席方式	推選與會代表
			權益。			申訴 夏明橋常委 陳琮元委員 林秋玲委員
十一	協助督導中央餐廚供餐並出席午餐小組會議	學務處	1、參與午餐小組會議 2、午餐廠商訪視	1、每 1.5 個月召開會議 2、每學期 1-2 次(每次 1 人)	家長代表 2-3 人	林虞庭常委 孫嬌娥委員
十二	出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	學務處	參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會議和實例處理、協助	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(遇案必要時召開)	家長代表 2 人 (女性)	楊小瑛會長 周慧敏常委
十三	出席交通安全委員會	學務處	有關交通安全之宣導及協助推動相關工作	併同校務會議召開	家長委員	
十四	出席品德教育委員會	學務處	推動校內品德教育各項活動	併同校務會議召開		
十五	出席民主法治人權教育委員會	學務處	有關校園內之法治人權教育推展等相關工作	併同校務會議召開		
十六	出席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	輔導處	協助身心障礙學生適性教育與輔導，協助推展特教政策和行政業務等	每學年召開 2 次為原則	家長代表 1 人	孫嬌娥委員
十七	出席技藝學程教育遴選輔導委員會	輔導處	參與技藝學程教育相關會議與協助推動相關工作	每學年召開 3 次為原則	家長代表 1 人(8 年級)	吳欣容委員
十八	感恩活動-飢餓	輔導處		12 月底 (12/31)	全體家長委員	
十九	參與制服、校外教學、中央餐廚、畢業紀念冊等採購案	各處室	協助制定招標文件及廠商評選等相關事宜	視各採購案性質及相關年級，由承辦處室邀請具相關專長之委員參與。 制服： 校外教學：國、高中各一人。 午餐評選：國、高中各一人。畢冊		
廿	支援海外姐妹校交流活動	各處室	協助接待等事宜	全體家長委員 (12 月 8 日本姐妹校初芝橋本高校) (12/18-12/25 馬來西亞循人中學)		

十一、散會：(下午 9 點 00 分)。

